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許婉玉

電話：2720-8889#6373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76009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寫作研習班課表、研習須知及交通資訊各1份(598215_1076009356_1_ATTACH1.pdf、598215_1076009356_1_ATTACH2.pdf、598215_1076009356_1_ATTACH3.pdf、598215_1076009356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第7031期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（閩南語組）」及「第7045期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（客家語組）」，請協助公告相關訊息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7年6月1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700888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專業知能及欣賞本土文學的能力，進而有效應用閩南語、客家語寫作，教育部爰辦理旨揭研習活動，以培養師資能力。請各校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寫作或教育有興趣的教師及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加，並請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排代。
- 三、旨揭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06年7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7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20分，為期3日。

大直高中 1070621



NHAA10730635600

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每班各30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(五)報名期間：107年6月22日13時30分起至107年7月6日止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ormRecent.aspx>

四、檢附寫作研習班課表、研習須知及交通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